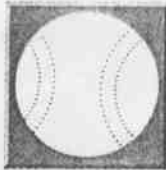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評論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890421 版面：二版

球是方的？

## 運動傷害防護 亟需專家插手

○ 陳筱玉 ○

道奇老將柯西瑟廿日出了好大一槌，只投一又三分之一局，就觸身對手四次，雖然只是笑話一則，但從他開過刀的手臂想起一個相當嚴肅的課題，國內棒球運動傷害防護。

從少棒到職棒，目前國內每年有上千名球員走進球場，如果再加上越來越蓬勃發展的慢壘和女壘，每年國內少說有一萬人在玩這個遊戲，但迄今，未見一個有組織的官方或民間團體經常性協助、教導基層棒球教練、球員如何防治運動傷害。

相形之下，美國棒球員要幸運的多，以職棒為例，美國兩大聯盟都規定，球

員受傷，一定要經大聯盟運動傷害防護組織認定可以登場，並開具證明，才准重返球場，而球員該休息多久，也都由專家鑑定後交由球團執行，少休息一天都不可以。

而且每一隊都有專屬的運動傷害防護小組——不是一個人，是一群人去維護球員健康，以昨天才傷癒歸隊的教士隊葛溫為例，他膝蓋小小扭傷後，隊醫與國聯運動傷害防護員一起出動驗傷，壓著球隊讓他休息一周，才得以重回球場。

但台灣球員受傷後通常只能靠「感覺」來決定自己是否好一點，而球隊也無一客觀標準去衡量，儘管所有球員受傷後都會就醫，也都聽醫生建議，但球員有時急著登場，未必會把醫生傳達的消

息完全告訴球隊，結果造成嚴重後果。

因此「由專家開具證明」的運動傷害防護制度，其實不僅我國職棒亟需建立，業餘成棒與三級基層棒連更該建立，理由很簡單，因為台灣根本沒有一個常態性保護學生棒球員的醫療機構，球員與教練通常只有在比賽時才能碰到大會特約醫院派駐的防護員，而他們除了急救，幾乎幫不上什麼忙。

當然真正重要的還是由官方或民間，最好由兩大職棒聯盟共同發起，建立一個常態性運動傷害防護組織，長年有計畫的巡迴全島基層棒連訓練教學、治療，從根本拉拔台灣棒連的健康水準，為棒連的未來保本。（作者陳筱玉小姐為本報體育中心副主任）